

**國立政治大學 學年度 第 學期**  
**修業年限未屆滿學生通過學位考試延後畢業申請書**

所 組 別	系(所)學程		
	博(碩)士班	年級	組
學 號		電 話	
學生姓名			
申請原因 說明			
學生簽名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 簽章	年 月 日		
系所審核	學籍狀況：已註冊___學期 尚可辦理註冊___學期		
系所承辦人 (請簽名)	年 月 日	系所主管 (請簽名)	年 月 日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申請書請學生於學位考試完成後，修業年限未屆滿同學欲申請延後畢業者，請系所併同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送交教務處註冊組，做為學生日後學籍處理之依據。</li> <li>2. 修業年限尚未屆滿之學生如於學位考試完成後提出延後畢業離校之申請，且經系所審核同意，應於下學期起依學則規定繼續辦理在校學籍之處理。</li> <li>3. 延後畢業同學應於欲畢業離校當學期填寫[畢業離校意願調整申請書]提出辦理畢業離校之申請，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處理學籍及證書製作相關事宜。</li> </ol>			